

備受關注的兩岸金融監理合作備忘錄（Memorandum of Understanding, MOU）於11月16日完成簽署，當日上午立法院原本安排金管會主委與經濟部長應分別到立院的財政委員會及經濟委員會就 MOU 簽訂事宜向國會報告。然而，據媒體報導當日下午三點吳揆已核定公文，下午四點半兩岸互派專人搭機遞送定稿之文本，並於傍晚六點完成簽署。該約定60 天後開始生效。

http://tw.nextmedia.com/applenews/article/art_id/32114639/IssueID/20091125